# 2022年度茂名市茂南区公馆镇垦造水田项目

#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2022年度茂名市茂南区公馆镇垦造水田项目已由茂名市茂南区自然资源局和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以茂南自然资发〔2022〕30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茂名市茂南区自然资源局土地整理中心，建设资金来自专项债券和财政资金。项目经茂名市茂南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批准采用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进行公开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2022年度茂名市茂南区公馆镇垦造水田项目位于公馆镇河之口村等村，建设总规模约326.71亩。项目估算总投资2245万元。

**2.2 招标范围：**本项目的勘测、设计及预算编制、上图入库、竣工验收资料编制、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移交工作，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及招标人委托的其它工作等，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①设计验收工作内容

设计工作包含但不限于：项目勘测、项目设计及预算编制、上图入库、竣工验收材料编制服务等为达到本项目竣工所需的各项专业设计及其它配套工程的设计，并通过招标人组织的相关部门专家的审查（核）论证。

本项目必须按照政府相关主管部门确定的投资额度和要求严格控制，实行限额设计，确保工程预算不突破立项时的投资概算。

②工程施工内容

本工程的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材料设备采购、工程施工、竣工图（包括正射影像采集图）和工程质量保修服务。在通过相关部门竣工验收后，施工单位需要在业主租赁期（三年）的水田种植水稻、拍照上传系统并通过自然资源部报备审核。

施工单位要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安全、进度、费用、合同、信息等管理和控制、编制竣工资料并满足本项目竣工投入使用，具体以合同为准。

**2.3计划工期**

① 勘测设计工期：合计30日历天，以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勘测设计方按招标人要求的时间提交阶段成果，报相关部门审批的时间不计算。

② 施工工期：合计180日历天内完成竣工验收，开工日期由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指定的日期算起，以工程竣工验收通过、投标人送交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作为实际竣工日。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

① 勘测设计资质要求：

勘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工程勘察综合资质或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或测绘乙级或以上资质（专业范围包括工程测量、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设计：具备水利行业（灌溉排涝）设计丙级或以上资质，或土地规划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农业行业（农业综合开发工程）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如因机构改革，相关资质续期处于暂停受理状态导致纸质证书过期的，该项资质默认有效。）

②施工资质要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③拟派项目勘测负责人资格要求：须具备注册测绘师资格或地理信息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且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成员方）的在册人员[提供近3个月（截止发布招标公告当月的上3个月份）的社会劳动保险缴费证明，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④拟派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须具备土地规划类或土地管理类高级或以上职称，且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成员方）的在册人员[提供近3个月（截止发布招标公告当月的上3个月份）的社会劳动保险缴费证明，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⑤施工负责人具有水利水电专业二级或以上（省外为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须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牵头方）的在册人员[提供近3个月（截止发布招标公告当月的上3个月份）的社会劳动保险缴费证明，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⑥技术负责人具有水利水电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且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牵头方）的在册人员[需提供近3个月（截止发布招标公告当月的上3个月份）的社会劳动保险缴费证明，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⑦拟投入的施工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各不少于2名且均具有相应的岗位证书，其中安全员还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水利行业部门颁发），且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牵头方）的在册人员[需提供近3个月（截止发布招标公告当月的上3个月份）的社会劳动保险缴费证明，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⑧近三年（2019至2021）财务状况未亏损；

⑨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应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且投标人拟派人员必须已经在该平台录入。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一）由不多于2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组成一个联合体，且须由施工单位作为联合体牵头方；

（二）联合体各方应当分别具备承担招标工程相应项目的资质条件。联合体各方必须向招标人提供有效的联合体协议书；

（三）联合体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

（四）组成联合体投标各方在报名后，不得再变更其组织形式及成员构成。其投标文件以及中标时签订的合同，对联合体各方都产生约束力。

**3.3**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将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3.4**投标人(或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成员)和拟派施工负责人须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投标人法人（独立体或联合体牵头方）或者拟投入的施工负责人于2022年 月 日～ 月 日9:30～11:30，14:00～16:00（北京时间）持以下资料（复印件每页须加盖独立体或联合体牵头方公章并提供原件核查）一式二份和投标登记申请表一式两份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500元/套，售后不退）：

4.1、联合体协议书原件（如需要则按附件格式提供），牵头方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4.2、投标人资格要求3.1款中的证明资料复印件。

**5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

**6 联系方式**

|  |  |
| --- | --- |
| 招标人：茂名市茂南区自然资源局土地整理中心联系人：梁先生电 话：0668-3335300 | 招标代理： 广州金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系人：黄先生电 话：0668-2795555　 |

**附件一：联合体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2022年度茂名市茂南区公馆镇垦造水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 份。

牵头人名称：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成员单位名称：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名的，协议书后还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授权委托书。